

公 务 通 知

陕油教字〔2022〕52 号

关于印发《陕西石油普通教育管理移交中心 2022 年度国有资产专项整治行动督查结果》的通知

中心各中小学、机关各部门、泾河离退休管理站：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指南的通知》（陕财办资〔2022〕39 号），陕西省教育厅《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陕教财办〔2022〕9 号）相关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提升中心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化水平，陕西石油普通教育管理移交中心（以下简称“中心”）自 2022 年 4 月起，开展了中心国有资产专项整治行动工作。

2022年6月-9月期间，中心财务资产部对各校自查自改阶段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认真梳理，聚焦重点环节和突出问题，组织了由教学服务部、校建维修部以及学校总务主任互调参与的督查小组；针对制度管理、资产管理、使用和维护管理三个方面，制定了符合中心实际的督查评价表分类分项考核；分别于6月底、9月底两次对八所学校开展了专项整治现场督查。现将检查结果通知如下：

一、各校高度重视，国有资产管理水平提升

自中心下发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后，各校均能够高度重视，提高认识，把专项整治工作作为本校规范资产管理、提升资产管理水平的契机。各校都成立了以校领导为主要负责人的资产管理组织机构，制定详细工作方案，指派专人负责，组织总务、财务等部门深入开展了专项整治自查自改工作。

（一）资产基础管理工作扎实，制度建设不断加强

各校根据中心要求，均规范了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章制度，完善了管理组织层级，实现了制度及责任上墙。其中西安市第六十六中学针对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制定并下发了对应的红头文件，制度中明确的组织管理层级图，清晰体现了学校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化。长庆八中针对学校重要资产和低值易耗品落实到具体教（部）室，并落实资产使用人，同时还建立了奖惩制度，强化追责问责，对校园内各类各项资产

实现了全面、有效的管理。

（二）认真开展定期清查盘点，确保资产账实相符

各校在此次资产专项整治行动中，能够以省资产监管平台和校内管理台账为基础，对校内各类各项资产开展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工作，实时全面了解掌握本单位资产管理现状，确保固定资产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其中长庆泾渭小学以积极的工作态度，快速高效的完成了校内全部资产的清查盘点、贴码工作，校内电子台账清晰详实。长庆泾渭小学总务处与校内其他管理部门积极协调合作，在每个教室、办公室、功能部室贴上固定资产清单，定期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清查盘点，解决了学校资产分布零散，清查盘点工作难度较大的问题。根据清查盘点结果，对需要报废的资产分批次按照中心资产报废处置流程，进行相应的资产处置申报，充分体现了学校资产管理的工作能力和效率。

（三）重要资产管理到位，资产维护良好、使用率高

此次督查着重检查了各校存放资产价值较高的各功能部室、图书室、食堂等位置，旨在落实国有资产监管和维护有效、高效使用的情况，杜绝资产闲置配置浪费。经检查，各校均能够做到专人管理，且具备详细的使用记录，充分反映了国有资产的使用率高，不存在资产闲置的情况。体现了各校资产配置较科学合理，资产使用效益发挥较好。对于一些已到报废年限但仍可使用的资产，各校均能够精心维护，

妥善管理和使用，体现了厉行节约，减少资产浪费的良好作风。

二、存在的问题

（一）个别学校规范化程度低，组织管理协调能力弱

此次资产专项整治行动中，各校均完善了校内资产管理的相关制度，但大都没有下发相应红头文件，无法充分体现学校资产管理的长效机制。其中长庆二中，泾河工业区中心学校缺乏校内具体的资产管理制度，学校资产管理部门对资产管理的责任划分不清，校内各部门之间缺乏有效的配合，管理协调能力较弱。

（二）缺乏资产流动性管理，报废资产处置不及时

各校均缺乏对校内资产的流动管理。因学校具备的特殊性质，类似于课桌椅、笔记本电脑等资产的流动性较强，可能每学期都会发生资产存放地点及使用人的变化。但各校在资产平台上均缺乏对资产使用人的管理，在校内台账上也缺少对资产流动的记录，不利于校园资产的清查管理。

在此次督查过程中发现，由于学校资产管理部门人员配备不足，导致一些具体工作无人接手。同时，对中心资产报废处置管理制度和程序不清楚，导致部分工作停滞不前。具体表现在多数学校存在大量的待处置资产，但未按照中心下发的资产处置管理办法进行及时处置申报，废旧资产存放既占用了学校有效空间，也增大了学校资产管理压力，不利于

校内资产清查和管理工作的开展。

（三）个别学校整治工作不够有力，缺少积极认真态度

在此次资产专项整治行动中，个别学校缺少积极认真的态度，自查自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至督查时仍旧落实不到位。泾河工业区中心学校、长庆二中、咸阳长庆子弟学校礼泉分校、长庆未央湖学校均未完全完成校内资产贴码工作。

（四）学校资产管理水平有差异，业务水平有待提高

在此次督查过程中发现，部分学校存在资产管理人员对资产管理平台操作不熟悉，业务不熟练。督查中发现存在一些明显的低级错误。泾河工业区中心学校存在资产平台账目登记信息错误的问题，导致后续资产盘点存在账实不符，2021年度资产入账时，将电子设备“UPS”错登记为“POS机”，导致学校本次资产清查账实不符。长庆二中在资产登记入账时没有把耗材及维修成本分摊到对应的资产设备中去，而是简单的逐项单独入账，导致清查时部分实物找不到，无法贴码，为清查盘点工作增加了难度。

（五）管理工作有“死角”，缺乏全面管理意识

在此次督查的延伸检查中发现，个别学校只重视账内固定资产的管理，不重视低价值资产和低值易耗品管理，对这部分资产的保管和管理存在不足。西安市第六十六中学部分新购置的课桌椅、长庆泾渭小学部分新购置的垃圾箱没有妥善保管存放，暴露在外部环境中且没有任何保护措施，极易

造成资产的损耗和丢失，进而形成学校和中心资金的浪费。这也体现出部分学校对校内资产和低值易耗品管理的侧重明显不平衡，构成管理“死角”，缺乏全面管理校内所有资产的意识。

三、今后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的要求

（一）继续完善制度建设，全面实现资产管理规范化

各学校要以专项整治为契机，对照中心关于资产管理相关要求和专项整治查找的问题，结合学校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出具红头文件，建立学校内部管理的长效机制。

各学校要加强校内部门间的协作配合，认真落实中心各类国有资产清查、督查工作。加强资产使用过程中的流动管理、资产报废处置申报等关键环节，确保资产管理流程清晰、管理规范、责任可查、有章可循，确保资产管理在合乎本校实际的基础上，全面实现资产管理规范化。

（二）加强资产队伍建设，切实提高业务能力

各学校应注重加强对资产管理员的配备和培训，加强相关业务学习，以“老带新”等形式，建立良性的校内资产管理工作循环系统，让各功能部室的管理人员也能参与到学校资产管理工作当中去，共同推动校内资产管理规范化进程。同时，各学校应加强校际交流，互相学习，进一步提高资产管理水平。中心财务资产部也将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加强

资产业务培训的力度，创造外界交流学习机会，助力学校的资产管理业务能力进步。

（三）坚持厉行节约思路，管好用好校内资产

通常学校校内资产可分为两部分，一是由中心资金支出逐年购置增加的固定资产。这部分资产经过计划、采购、审批、账实核对，账账核对，最后按照固定资产管理流程正式入账，属于中心资产管理范畴。二是学校通过外部联系获得的捐赠或给与的资产和物品。这部分资产大多达不到固定资产的标准价值，属于低值易耗品却能够独立使用（如小型录音机、扩音器、垃圾箱等），学校需要建立台账进行自我管理，但不在中心资产统一管理范畴。

学校资产管理部门要熟悉和掌握这两部分资产的情况，采取不同的方式进行有效的管理，确保学校资产的使用效益最大化，充分体现中心预算管理中的厉行节约的思路。各学校无论是资产存量还是管理水平，都经历了从移交初期的“一穷二白”到如今的“日新月异”。每个学校的资产管理者都亲眼目睹了学校办学环境的巨大改善。因此，当好家，管好物，发挥好资产管理在学校管理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保持和维护好学校良好办学环境，是每一位资产管理者肩负的责任。

（四）杜绝和反对浪费，做好资金使用规划

多年来，中心始终坚持“把学校发展放在第一位”的思路，优先保障学校公用经费额度，优先考虑学校硬件环境更新，不遗余力的为学校教育教学环境发展提供源动力。反之，学校在发展过程中，也必须要和中心保持高度一致，想中心

所想做中心所做。充分发挥每一个大大小小项目资金的“刀刃”功能，切实做好项目质量，保证资金使用合理合规，也符合学校实际需求。

保证资金使用在“刀刃”上，就要合理配置资产。合理配置资产将是每个学校今后应该研究的课题，也是今后中心资产管理工作的主要方向。当每一项购置资金规模达到一定标准后，需由学校集体商议和决定后方可实施购置，各学校主要负责人必须清楚本校资产购置计划，明确所购置资产的品牌、规格、型号等情况，重点考量学校资产分布是否确实需要，人均占有量是否合理。坚决杜绝学校各审批环节不流畅、不知情、不参与、不作为。待到资产配置到具体位置必须落实严格的验收流程，落实到详细的使用人，既要确保资产保管的安全性，也要确保资产管理环节的严密性。

（五）抓好问题整改落实，促进管理水平再提升

各学校要对本校自查和中心指出的问题抓好整改落实。对能立即纠正的问题应立即纠正；对需要长期整改的问题，要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负责人和整改时间进度表，确保此次专项整治查找的问题整改扎实到位，以求进一步规范各学校资产管理秩序，提高各校资产管理质量，发挥资产的服务和保障作用。

陕西石油普通教育管理移交中心

2022年10月24日